

个人大额存单发行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中国人民银行《大额存单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中国人民银行公告[2015]第13号），我行于2024年1月27日发行2024年第二期及第三期个人大额存单。本次发行个人大额存单产品期限包含一年期、二年期及三年期，认购起点金额20万元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。个人大额存单属一般性存款，可以提前支取，可以办理存款证明业务等。详询当地营业网点或95541客服电话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26日